

# “53只家禽均分案”写入省法院工作报告： 小案不小办 以“烟火气”智慧书写实质解纷生动样本

2月4日下午，省十四届人大五次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陈志君作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报告中指出，“广安市前锋区法院在一起离婚案件中巧解53只家禽均分难题，小案不小办，以‘烟火气’的智慧书写实质解纷生动样本。”

“53只家禽均分案”体现了怎样的烟火气智慧？小案又如何才能不小办？连日来，从省两会会场到案诉地广安，这起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曾深度关注的“小案”再次引发热议。

## “小案”写入省法院工作报告

写入省法院2026年工作报告的“53只家禽均分案”，是一起特殊离婚财产分割案，于2025年5月由广安市前锋区法院代市人民法庭成功调解。

这起离婚案件中，双方争议焦点不是房产存款，而是共同饲养的53只家禽：29只鸡、22只鹅和2只鸭子。分割的难度在于，家禽大小不均，而且还是单数。最终，经法官调解，双方同意平均分配后，再将多出的一只鸡作为“散伙饭”煮了一起吃。

2025年8月5日，封面新闻以《夫

妻离婚分割53只家禽 法官：多出一只鸡，吃了再离！》为题，对这起充满烟火气的基层司法实践予以深度关注。

经封面新闻全网发布后，该案单日综合浏览量突破千万，并获《人民日报》、中央政法委“长安剑”、最高人民法院等上百家权威媒体和机构转发。

据统计，该案全网阅读、转发及互动量累计突破亿次，成为诠释“小案不小办”的鲜活样本，充分彰显法治故事在融合传播时代的生命力和感染力。

## “司法有温度，能触及每个人”

“这两天我们都在讨论这个案子，我还专门在网上搜索了该案，以及封面新闻报道的相关文章。”省人大代表游中庆对该案关注极高。

在游中庆看来，这件案子虽小，涉及财产金额并不高，却能被写入省法院工作报告，正因为它不仅凝聚着化解矛盾的大智慧，更折射出中国社会文明程度的进步。

“过去，我们可能更多关注群体利益和宏观建设，如今则更重视每一个具体的人。”游中庆说，这样的司法实践是有温度的，能够照进每个家庭、触达每个需要帮助的人，让人感受到实

实在的温暖与阳光。

很多代表都表示，尽管案件体量不大，却是一个温暖而典型的案例。以往总觉得法律遥远而严肃，如今却发现它就蕴藏在日常小事之中，并且充满人情味。

“大家都在说司法调解有温度，做得很到位。”和游中庆一样，省人大代表韩华亮也极其关注该案，他认为法院的判决，不只按法判案，而是切切实实地体现了法院为民的态度。

## “办案既要合法理，也要通人情”

获知该案被写入省法院工作报告，作为“离婚分鸡案”的承办法官——广安市前锋区法院代市人民法庭庭长陈茜难掩激动。

“多走访、多了解，是我们处理家事纠纷的日常工作要求。”陈茜坦言，这个案子引发的关注，让她更清晰地认识到，走出法庭、深入调解，往往能收获更好的社会效果。

令陈茜欣慰的是，案件审结后回访时，双方当事人已按调解方案妥善处理财产，开始了新生活。“我也为他们送上了祝福。”陈茜说。

省法院在工作报告中指出，“以‘烟火气’的智慧书写实质解纷生动样

本”。陈茜对“烟火气”也有自己的理解：“办案既要合法理，也要通人情，真正关心老百姓在意的实际问题。不能一判了之，群众要的不只是一纸判决，更是实实在在的矛盾化解。”

“基层法庭处理的案件，大多是家事纠纷、邻里矛盾，以及一些常见的民间借贷纠纷。案子虽‘小’，矛盾却不小。”陈茜说，这类纠纷不能简单一判了之，更多功夫要下在开庭前。

“流程其实挺复杂的。”在陈茜看来，基层办案尤其注重调解。从立案前摸清争议焦点、尝试调解，到立案后电话沟通、实地走访，再到开庭时再次调解，往往要经过多轮努力。只有调解无果，才会最终判决。

“‘家长里短’的小案子，往往承载着至关重要的民生民情。”前锋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苟兴全介绍，“离婚分鸡”案写入省法院工作报告，是对基层司法践行“如我在诉”情怀的褒奖。

各界的广泛关注是一面“镜子”，折射出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发生了从“有没有”向“好不好”的转变。“我们深知，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干好万好，不如案结事了的那一刹那好。”苟兴全说。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刘彦君

## 省人大代表陈山：

# 建议将网络法治教育纳入中小学常态化教学

从防治青少年校园欺凌、到关注青少年法治教育……履职省人大代表第四年，陈山提交的建议依旧与青少年法治教育有关。

陈山的另一个身份，是四川省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此前长期在四川师范大学法学院工作。作为一名法学博士，深耕刑法学、犯罪学、法学教育等教学科研工作多年，陈山的心中始终萦绕着一个命题：“我们能为孩子们做些什么？”

## 谈现象

### 一些青少年不良行为与互联网不良观念仅“一键之遥”

对青少年而言，法律从来都不只是行为的边界线，更是价值观的塑造者——法律条文划定了行为准则，法治精神也滋养着青少年的品格养成。

陈山对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深耕，源于2020年的一次专业咨询。彼时，相关部门负责人就未成年人网络游戏沉迷的依法干预问题向他请教，他开始注意到，互联网时代，青少年法治教育存在着多个短板。

青少年网络霸凌、网络暴力、“开盒”乱象，互联网色情擦边内容……陈山向记者细数多个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和现象，“青少年身心尚未成熟，辨别是非能力较弱。”采访中，陈山提到一个现象，一些青少年不良行为的发生，往往与互联网不良观念仅“一键之遥”，“可能在网络上看到一些不好的示范，青少年再去模仿，就造成了不可逆转的伤害。”

如是种种，让陈山坚定了要在青少年普法教育领域深耕的决心。近些年来，他提交的多篇建议，都与加强青少年网络法治教育与保护有关。



省人大代表陈山

## 谈变化

### 深耕青少年法治教育多年 一份份建议被看见、被重视

深耕青少年法治教育多年，陈山逐渐感受到，提交的一份份建议，正一点点被看见、被重视。

2024年，四川省人大常委会修订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细化家庭、学校、社会等保护，加强对孤儿、留守未成年人等的关爱保障。陈山对此印象深刻。

“我所在的单位就有个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我也以四川省人大立法专家身份参与了这部条例的修订工作，条例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进行修订的同时，也鲜明地体现了四川特色。”陈山提到，条例在修订时，结合四川省实际新增了特别保护，强化了对孤儿、留守未成年人等各类特殊困难未成年人的关爱保障，社会反响很好。

2025年的省两会上，他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中小学校园欺凌防治的建议》，希望推动相关部门加强执法监督、完善学校防治机制、凝聚社会各界合力。这份建议得到了回应：四川省教育厅高度重视，相关部门专门开展了调研，并向省人大提交了有关校园安全的调研报告，推动校园

欺凌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部分学校加强了校园欺凌排查，加强了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宣讲的力度。

这些改变，如同春雨润物，悄然却有力。

## 谈未来

### 法治教育应与时俱进 将法治理念融入学科教学

今年省两会，陈山提交的建议有关如何筑牢四川中小学青少年法治信仰的基石。

建议中提到，在互联网成为青少年学习生活娱乐的重要载体时，多数中小学却缺乏完善的不良信息防范机制和系统的网络法治课程，对青少年网络行为引导监管不足。如果家长监管也不到位，青少年很容易受到不良网络信息侵蚀，法治意识模糊甚至误入歧途。

让法治教育的种子，在与时俱进的土壤中生根发芽。陈山建议，建设协同育人体系，将法治教育融入各学科教学，尤其在语文、历史等学科中，选取蕴含法治精神的课文、史料，引导青少年感悟法治文化。

他建议在加强中小学青少年法治教育师资建设、强化网络法治教育等方面下功夫。比如，将网络法治教育纳入常态化教学，开设专题课程，重点讲解网络安全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普及网络行为规范、权益保护、诈骗防范等知识，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网络观，文明理性上网，学会辨别不良信息、增强自我保护能力。

“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筑牢法治四川的基石，让法治信仰在一代代青少年的心中生根发芽、开花结果。”陈山说。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秦怡 摄影报道

## 省人大代表杜伟：

# 建议将法治教育成效纳入学校办学质量评估

今年省两会期间，省人大代表、四川伟旭律师事务所主任杜伟带来了一份《关于加强学校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师生法治素养的建议》。

作为律师，杜伟在执业中接触过不少未成年人以及教师涉法案例。“这些师生大多因法治意识淡薄、对法律边界缺乏清晰认知，一步步触碰法律红线。有的孩子甚至因校园欺凌、网络违法等问题陷入困境，这让我深感痛心。”杜伟说。

通过调查研究，他发现，当前四川学校法治宣传教育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与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和师生成长发展的需求存在一定差距。

如何破局？杜伟给出了4点建议。

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夯实法治宣传教育基础。建议将法治教育成效纳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履职评价、学校办学质量评估、教师绩效考核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对法治教育成效显著的学校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设立法治教育专项经费，确保法治教育工作顺利推进。

二是优化教育内容与方法，提升教育实效。建议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特点，分层设计法治教育内容。针对教师群体，开展专项法律培训，提升教师依法执教能力。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教学能力。建议将法治宣传教育纳入教师继续教育体系，定期组织教师参加法律专业培训、教学能力研修等活动，邀请法律专家开展专题讲座和教学指导。

四是构建协同机制，形成教育合力。建议建立司法机关、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社会组织等多方参与的法治教育协同机制，整合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青少年宫等单位的法治教育资源，为学校提供法治实践基地、专业师资支持等。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钟晓璐